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3-025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838 号《关于同意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550,793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6.30 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55,469,995.9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820,708.2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6,649,287.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1]518Z012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减:2023 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余额
			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46,649,287.68	145,803.84	201,070,614.48	30,000,000.00	7,373,310.08	8,351,166.9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1,726.4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注1]	剩余投资金额
1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14,383.00	10,559.32	3,823.68
1.1	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立体防控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合作伙伴引入(标段一、二)项目	4,830.00	4,783.12	46.88
1.2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6,335.00	5,665.09	669.91
1.3	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	3,218.00	111.11	3,106.89
2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500.00	3,503.14	0
3	补充流动资金	7,664.00	7,664.00	0
合计		25,547.00	21,726.46	3,823.68

注1:本处所指"累计已投入金额"包含了支付的该项目应分摊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三、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安排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延期后的计划分步投入使用,在投入期间将出现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优化财务结构,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四、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及承诺

1、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2、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不会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和必要性

(一)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及原因

本项目由公司作为承包人承接,项目预计总投资 8,883.20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用 8,106.51 万元(材料成本 6,319.16 万元,人工成本 1,787.34 万元)、工程措施费 776.7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218.00 万元。由于该项目的施工载体尚未建成,公司所承接的工程部分暂时无法施工,待达到施工条件后,公司将立即组织施工人员入场。

(二)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及具体的资金情况进行的。公司延期归还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一年贷款基准利率 3.65%计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 个月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 109.5 万元,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同时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从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运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名家汇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3-024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艳君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3-023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3-015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集成"),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派家居")为控股子公司欧派集成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申请办理发放人民币贷款业务而签订的相关法律性文件所产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本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已实际为欧派集成开展相关银行业务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8,813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提供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0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介绍

2023 年 3 月 15 日,欧派集成向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申请办理发放人民币 10,000 万元贷款业务,并与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60200179-2023 年[天平]字 00380 号),公司将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该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

鉴于公司与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前期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9 年天平保字第 190116 号)仍在担保期限内且担保业务涵盖"本外币借款"业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补充签署了《保证担保确认书》、《中国工商银行保证担保核保书》,本次担保将与公司前期签署的《银行承兑协议》(编号:2019 年天平承兑协议 190117 号)共同使用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9 年天平保字第 190116 号)人民币 10,000 万元最高限额担保,其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欧派家居关于 2018 至 2019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至 2023 年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46,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欧派家居关于确定 2022 至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及《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欧派集成	91440101797399687E	2007 年 3 月 5 日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金沙北路 2 号	姚良柏	10,000 万元	家具制造业	欧派家居持有 70%股权,欧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30%股权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2021.12.31 经审计			2022.9.30 未经审计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欧派集成	599,622	312,888	286,733	915,908	679,422	236,486	727,021	64,279	633,591	49,597

三、最高额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2019 年天平保字第 19011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被担保人:欧派集成

(二)保证人:欧派家居

(三)债权人: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

(四)担保金额及范围:

1、本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2、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保证期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1 日止。

(六)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七)是否有提供反担保:否

四、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基于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所发生的担保预计,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经营状况良好,通过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有利于增强子公司资金运用的灵活性,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子公司日常业务开展。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2 至 2023 年对外担保总额度是结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主体,风险可控,不会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和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批准可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449,83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0.6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37,00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45%。以上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或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经批准可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04,83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8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1,5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8%。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 0。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担保确认书》、《中国工商银行保证担保核保书》、《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3-014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计划,现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之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时间进行限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已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代码:0000000748),行权期为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 日,目前处于自主行权阶段。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 2023 年 3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被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3-016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28 号)文核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087 万元(不含税)将全部投资于"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下,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现将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公告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使用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	结构存款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0	0%或 1.65%或 2.70%或 2.90%	2023/2/16	2023/3/16	30,000	2.70%	62.14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本金及其产生的收益已全部到账,并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79,500 万元,符合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4,584,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57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萃主持,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4,584,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796,8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4,584,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3,971,360	99.9077	612,840	0.092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6,507,2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507,2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6,507,2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议案 2 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成先生、李可慧女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3-003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联想(北京)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联想(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想(北京)")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24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公司近日收到联想(北京)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其内容称:联想(北京)目前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联想(北京)已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2,811,500 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实施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11 月 24 日—2023 年 3 月 1 日	30.29	2,000,000	0.96%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1 日	28.00	811,500	0.39%
	其他方式	—	—	—	—
	合计	—	—	2,811,500	1.35%

注:上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联想(北京)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所减持公司股份系公司首发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首发后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5,600,000	7.50%	12,788,500	6.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600,000	7.50%	12,788,500	6.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联想(北京)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联想(北京)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联想(北京)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股东联想(北京)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联想(北京)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也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联想(北京)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华西能源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召集人和主持人: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9 人,代表股份 161,302,5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6604%。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股份 160,780,4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6162%。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的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522,1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442%。

(3)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参会的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监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16 人,代表股份 1,134,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961%。

2、公司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自贡银行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67,9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7.7387%;反对 158,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42%;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75,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85.9926%;反对 158,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9633%;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黎仁超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一)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指派杨波、王宏恩两位见证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会议见证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奥园美谷　　公告编号:2023-016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48 号奥园集团大厦 27 层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士国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 18 人,代表股份 230,585,21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0.221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2 人,代表股份 229,302,61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0.0536%;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16 人,代表股份 1,282,6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168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 229,767,5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454%;反对 817,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467%;反对 817,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75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表决结果:本议案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柴建刚律师、曹光远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3-005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